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机构信息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及派出机构、公共服务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机构职能、内设机构、办公地址、办公时间、办公电话、负责人姓名、权责清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推行地方各级政府工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2		政策文件	政策文件	本级政府及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出台的自然资源政策文件及相关解读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资源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3		自然资源领域专项规划	自然资源领域专项规划	矿产资源、地质灾害、土地整治、生态保护红线、基础测绘等规划(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测绘法》《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4		重大决策预公开	重大决策预公开	自然资源领域重大决策事项的意见征集(含意见的采纳情况)等(依法不予公开的决策事项除外)	《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	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期限一般不少30日;因情况紧急等原因需要缩短期限的,公开征求意见时应当予以说明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5		公共服务	回应关切	对涉及到自然资源领域经济社会热点、群众广泛关注的热点、咨询的相关问题等进行回应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回应社会关切提升政府公信力的意见》(国办发〔2016〕100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国办发〔2016〕6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16〕80号)	及时回应	自然资源局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6			办事指南	适用范围、项目信息、审批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办结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方便基层群众办事创业的通知》	实时公开	自然资源局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7		财政	财政信息	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财政预决算及政府采购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8	调查监测		国土调查基本信息	国土利用现状主要数据(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土地调查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9			国土调查地类信息	所辖区域内特定范围或地块的国土调查地类信息(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土地调查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10			地理国情监测成果	地理国情监测信息(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关于全面开展地理国情监测的指导意见》(国测国发〔2017〕8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1	确权登记		不动产登记	不同登记类型申请登记或申请登记资料查询所需的材料目录、示范文本、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和标准等信息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暂行办法》《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	实时公开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12			自然资源登簿前公告	自然资源拟登簿事项(涉及国家秘密以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规定的不动产登记的相关内容除外)	《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自然资源发〔2019〕116号)	公告期不少于15个工作日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13			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结果公开	自然资源登记簿等登记结果信息(涉及国家秘密以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规定的不动产登记的相关内容除外)	《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自然资源发〔2019〕1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illegible]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划拨		土地出让结果	让结果信息(成交单位、土地位置、面积、用途、开发程度、土地级别、容积率、出让年限、供地方式、受让人、成交价格、成交时间)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和〈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06〕114号) 《关于加强房地产用地供应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34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中国土地市场网	√		√		√	
17			划拨用地批前公示	公示用地的申请人、项目名称、项目类型、申请用地面积等情况	《国土资源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的通知》(国土资发〔2008〕16号)	划拨用地报批10日前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中国土地市场网	√		√		√	
18			划拨用地结果公示	公示用地项目名称、土地使用权人、地块的位置、用途、面积、空间范围、土地使用条件、开竣工时间等	《国土资源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的通知》(国土资发〔2008〕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 精准推送 ☒ 其他中国土地市场网						
19			闲置土地	闲置土地位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名称、闲置时间等信息	《闲置土地处置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53号)	《闲置土地认定书》下达后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20			住宅用地信息公开	存量住宅用地项目具体位置、土地面积、开发企业等信息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存量住宅用地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自然资源办函〔2021〕1432号)	每季度初10日内要完成存量住宅用地信息更新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21			地价信息	县(市、区)基准地价、标定地价及调整信息	《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国务院关于加强国有土地资产管理的通知》(国发〔2001〕15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22			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批前公示:规划草案(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批后公布:规划批准文件、规划文本及图件(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可同时采用公众易懂的多样化形式进行规划编制成果内容的公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批前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0日 批后公布应在规划批准后2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23			详细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内)	批前公示:规划草案(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批前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0日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批后公布:规划批准文件、规划文本及图件(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起20个工作日内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24	自然资源领域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组织编制的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批后公布:规划批准文件、规划文本及图件(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25			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批前公示:规划草案(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批后公布:规划批准文件、规划文本及图件(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批前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0日 批后公布应在规划批准后2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	自然资源局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
				批前公示:规划草案(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批前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0日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26			村庄规划	批后公布:规划批准文件、规划文本及图件(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批后公布应在规划批准后2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	自然资源局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
27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证载内容(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68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6〕51号)	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28			建设用地、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建设用地、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证载内容(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6〕51号)	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规划许可				《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中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29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证载内容(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51号)	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自然资源局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
30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证载内容(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51号)	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31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兴办企业用地审核	审批结果信息和相关批复文件(建设使用集体所有土地决定书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51号)	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32	用地审批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用地审核	审批结果信息和相关批复文件(划拨决定书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51号)	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自然资源局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33			临时用地审批	审批结果信息和相关批复文件(临时用地批准书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51号)	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34			农用地转用审批	1.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审批通过的申报材料,包括建设用地请示、农用地转用方案等;2.农用地转用批准文件,包括国务院批准农用地转用批复文件、省级人民政府批准农用地转用批复文件、地方人民政府转发农用地转用批复文件、其他涉及农用地转用的批准文件等。 【*其他相关报批材料和图件由各省(区、市)确定公开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收到农用地转用批复文件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35			征地管理政策	征地补偿安置法律以及适用于本地区的政策、技术标准等规定要求;法律法规和规章;征地前期工作、征地审查报批、征地组织实施规范性文件;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标准;被征地农民安置与社会保障有关规定;省级政府制订的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示范文本等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入户/现场 ☐ 其他: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		√		√	
				【*征地工作流程图】										
36			征地法定公告	1.征收土地预公告,公布征收范围、征收目的、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的安排以及不得抢栽抢建的有关要求等; 2.征地补偿安置公告,公布《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全文,包括征收范围、土地现状、征收目的、补偿方式和标准、安置对象、安置方式、社会保障等内容,以及办理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异议反馈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征收土地预公告、征地补偿安置公告自形成之日起,在乡(镇)和村、村民小组公示栏公开。 征收土地预公告不少于10个工作日,征地补偿安置公告不少于30日;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入户/现场 ☐ 其他:征地信息公开	√	法律要求在特定群体公开	√	√	√	√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3.征收土地公告,公布 征地批准机关、批准文 号、批准时间、批准用 途,征收范围、组织实 施征收具体工作安排以 及救济途径等。		征收土地公告自收 到批准文件之日起 15个工作日内,在 乡(镇)和村、村 民小组公示栏公开 不少于5个工作日 张贴公示结束后在 政府网站、征地信 息公开平台公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征地信息 公开平台						
37	农村集体 土地征收		征地工作程序	征地工作中涉及对农村 集体经济组织的相关材 料: 1.土地现状调查相关材 料,公布征收土地勘测 调查表、地上附着物和 青苗调查情况表等(涉 及土地勘测定界图件 (涉密除外)的,图件 应按规定进行技术处 理。 2.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听 证相关材料,组织听证 的,公布《听证通知书 》、听证处理意见等; 3.征地补偿登记相关材 料,涉及农民集体所有 补偿内容的登记材料, 应予公开;涉及个人补 偿内容的登记材料,经 本人同意的,可以公 开。 4.征地补偿安置协议, 与土地所有权人签订的 协议应予公开;与土地 使用权人签订的协议, 经本人同意的,可以公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 管理法》 《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信息形成后6个工 作日内,在村、村 民小组公示栏公开 不少于5个工作 日。 征地社会稳定风险 评估相关材料在收 到批准后,依申请 公开; 听证相关材料时限 要求还应符合听证 相关规定	自然资源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入户/现场 其他:征地信息 公开平台	√	法律要求 在特定群 体公开	√	具体见 时限要 求栏	√	√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5. 征地补偿安置费用支付凭证, 对土地所有权人的补偿费用支付凭证应予公开; 对土地使用权人补偿费用支付凭证, 经本人同意的, 可以公开 (不含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内部土地补偿费用分配、使用情况) 【*征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相关材料】		自收到批准文件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 上述信息在政府网站、征地信息公开平台公开								
38			征地申报批准相关材料	1. 县级人民政府组织征地报批经审批通过的相关材料, 包括县级人民政府建设用地请示, 征收土地申请等; 2. 征地批准文件, 包括国务院批准征地批复文件、省级人民政府批准征地批复文件、地方人民政府转发征地批复、其他征地批准文件等 【*其他相关报批材料和图件由各省(区、市)确定公开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收到批准文件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 精准推送 ☐ 公开平台						
			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链接至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		√	
39			补充耕地项目	项目名称、所在地、验收日期、补充耕地位置、面积等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主动公开补充耕地项目与地块信息的公告》(自然资源部公告2021年第25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		√	
		耕地保护												
40			设施农业用地监管	项目名称、位置、用途、类型、生产期限、用地情况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设施农业用地上图入库有关事项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0〕)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		√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41		监督检查	双随机一公开	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主要包括抽查依据、抽查主体、抽查内容、抽查方式等; 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国办发〔2015〕58号) 《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国发〔2019〕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42			行政处罚基本信息	实施机关、立案依据、实施程序和救济渠道等信息	《行政处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18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自然资源局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43		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法》			☒ 政府网站						
			行政处罚决定信息	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18号)	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自然资源局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政务公开专区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